

# 高州市冠科环保砖厂年产 6000 万块页岩烧结环保砖建设项目 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保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高州骏盈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高州市冠科环保砖厂年产 6000 万块页岩烧结环保砖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0 年 1 月，高州市冠科环保砖厂变更为高州骏盈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2020 年 11 月 10 日，由建设单位高州骏盈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监测单位阳春市众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保工程单位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等代表及 2 名技术咨询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核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高州市冠科环保砖厂年产 6000 万块页岩烧结环保砖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高州市泗水镇彰坑村委会大塘一村二村小组土地（原彰坑屋地坡砖厂），占地面积 15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015 平方米。项目主要从事页岩烧结环保砖生产制造，年产页岩烧结环保砖 6000 万块。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项目于 2016 年 6 月开工建设，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收到原高州市环境保护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高环罚字[2017]64 号），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缴纳了罚款。

建设单位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编制《高州市冠科环保砖厂年产 6000 万块页岩烧结环保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取得原高州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关于高州市冠科环保砖厂年产 6000 万块页岩烧结环保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高环建字

李涛 陈静 林峰 卢军 卢真 卢真 刘付智煊

(2018) 38号)。建设项目于2019年12月完成整改并开始调试。

###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

### (四) 验收范围

项目分期验收，一期验收 3 条隧道窑，其他验收范围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取消厨房、备用发电机，其他实际建设内容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不涉及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 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后处理后回用于附近林地灌溉。

### (二) 废气

窑炉废气收集后经碱液脱硫除尘塔处理，处理后通过 60m 排气筒 (FQ-01) 高空排放。

粉尘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 (FQ-02) 高空排放。

采取了洒水、原料堆放场围蔽的抑尘等措施。

### (三) 噪声

生产设备等主要噪声源采取了隔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

### (四) 固体废物

不合格产品、沉渣、粉尘渣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阳春市众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YCZC (验) 2020051701)、《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YCZC (验) 2020103107):

### (一) 废水

李文涛 陈建涛 张辉 王军 王清真 姜marc 刘付智煥

生活污水采样口污染物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 （二）废气

窑炉废气处理后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排放达到《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2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小于1级，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粉尘废气处理后颗粒物排放达到《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2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氟化物浓度达到《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3现有和新建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 （三）噪声

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项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报告及批复总量控制指标建议要求。

## （五）固体废物

经现场检查，不合格产品、沉渣、粉尘渣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应排放标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的能力可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验收监测报告表

李文涛 陈建涛 张峰 李平 李以平 刘付智焯

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 项目进一步完善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环保管理人员培训，切实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的检查与监督工作，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2) 按《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做好相关环保验收后续工作。

高州骏盈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工作组

2020年11月10日

李文涛 陈建涛 李松涛 李松涛 李松涛 李松涛 李松涛 李松涛 李松涛 李松涛

八、高州市冠科环保砖厂年产6000万块页岩烧结环保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

| 序号 | 参会单位名称           | 参会人员姓名 | 参会人员职务/职称 |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 在验收工作组中的身份 | 参会人员签名 |
|----|------------------|--------|-----------|-------------|------------|--------|
| 1  | 高州骏盈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 李文涛    | 总经理       | 18621769579 | 建设单位验收负责人  | 李文涛    |
| 2  | 高州骏盈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 陈建涛    | 运营主管      | 13318499369 | 建设单位       | 陈建涛    |
| 3  | 高州骏盈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 林云锋    | 厂长        | 13713845670 | 建设单位       | 林云锋    |
| 4  | 阳春市众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刘付智焕   | 技术员       | 17876163250 | 监测单位       | 刘付智焕   |
| 5  |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 卢军     | 工程师       | 13560239839 | 环保工程单位     | 卢军     |
| 6  |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 邱育真    | 高级工程师     | 13570481946 | 技术咨询专家     | 邱育真    |
| 7  | 广州市番禺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 吴以保    | 高级工程师     | 15989036502 | 技术咨询专家     | 吴以保    |

高州骏盈环保砖厂年产6000万块页岩烧结环保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